

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448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48巷7號2樓
承辦人：湯慶鵬
電話：02-28333823#211
傳真：02-28333821
電子信箱：e24286@metro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捷委管字第10531307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立兒童新樂園於105年兒童月推出兒童歡樂趣
闖關大探險及兒童節1大1小入園免門票優惠措施，請轉知
所屬機關學校及里鄰單位多加利用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臺北市立兒童新樂園(以下簡稱兒童新樂園)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(以下簡稱科教館)及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(以下簡稱天文館)於105年兒童節推出「兒童歡樂趣」三館闖關大探險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期間：於3月26日與4月2日至4月5日。

(二)活動內容：12歲以下兒童於活動期間可領取1張闖關單，可享有天文館劇場門票8折及科教館常設展門票7折與兒童新樂園入園免費優惠。另於闖關單集滿5個章，即可至前述場館兌換兒童歡樂包1個(送完為止)。每張闖關單限使用1次，闖關單數量有限，發完為止。另活動期間憑科教館常設展及天文館展示場門票，可於4月份享有兒童新樂園入園免門票優惠，每張票券限用1次。

二、105年3月26日及4月4日，當天全國12歲(含)以下兒童持憑

教育局 1050325



AEAA10533055700

摺頁、數位學生證、學生證或健保卡等，本人及陪同1位家長可享入園免門票優惠。

三、另兒童新樂園於105年3月1日至12月31日止，於平日推出「團體預約入園免門票優惠措施」，優惠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優惠對象：凡30人(含)以上之團體，於前1日17時前完成團體預約作業，可享入園免門票優惠。

(二)申辦方式：於入園前1日17時前來電或於園區網站下載「兒童新樂園團體預約申請表」，以傳真方式完成預約作業。

(三)申辦窗口及連絡電話：遊客服務中心，連絡電話：02-2833823#105、106，傳真電話：02-28342442。

四、兒童新樂園相關營運資訊請參閱官網[http://www.tcap.ta](http://www.tcap.taipei/)
[ipei/](http://www.tcap.ta)，或洽本公司24小時客服專線：02-21812345查詢。

正本：交通部觀光局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新北市政府民政局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縣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苗栗縣政府民政處、屏東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宜蘭縣政府民政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民政局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花蓮縣政府民政處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2016-03-24
18:04:38